

金文新考（人物集·鯀篇）

——從鯀的誌事金文記載中看中國古代社會

目 錄

一、前 記

二、「梼杌」非鯀論

三、鯀是帝顙頊非直系血統「諸子」之一

四、鯀是帝摯的幕後支持人

——鯀的誌事金文之「乙未啟」銘考

1. 少鯀是鯀的族氏之称

2.“乙未”是紀年的甲子，為帝嚳的最後的一年

3.“乙未啟”銘新解

五、關於帝嚳十年鱗陪王祭柱的記載

——鱗的誌事全文“衆祿尊”銘的新解

六、鱗為帝嚳時期的大宰（又稱監）

——鱗的誌事彝器之三“王來狩故”銘考

1. 釋 

2. 釋 

3. 釋 

七、鱗在帝嚳時期官稱“監”

三古

四十

四三

——絲制誌事彝器之四“監鼎”銘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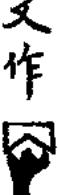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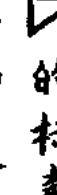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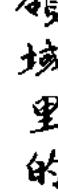
八、鯀在帝堯嗣位初期受賜金的記載

——絲的誌事彝器之五“丙午鼎”銘考

九、小結

一、前記

中國早在公元前三千年前就有了銅制的生產工具，到了公元前兩千五百年左右，在青銅器具上就出現了作為私有權 标誌的一字氏标，以後又有了三字的命氏彝器，或四字以上的誌親礼器。這是金文創始的初期，它的特點大半都是原始性的象形體文字。到了帝顓頊時期，在命氏金文和杼族金文之外，才有了誌事的金文。出現在中國古代青銅彝器上的這四種創始期金文，就形成中國最早的一部於古代歷史的真實記錄了。

為什麼「命」和「标」族的「住」是一字的圖銘，也成了中國的古代的历史記錄呢？因為「存在決定意識」。屬於意識形态領域里的文字，必然也是客觀实际的物質的反映。如顓頊初命鉶（鋤）氏，金文作「」，說明在當時就已經出現了青銅制的双刃鋤具，「」就是「」的标声誌族的符号。殷周古韻「竹、足、族、畜、叔」都在三部，可見鉶、鋤、足、住、祝五帝時期都是同声字。說明在帝顓頊幼年時期，當在神農炎帝歷山氏的末期，中國不但有了原始性的象形文字，而且農業相當發展，已經進入銅、骨、石三器并用的階段了；而一字标氏的「住」字，古金文作「」，當是农业定居生活開始之後，在意識形态領域里的反映，是用兩把矩尺和兩隻足，說明當時人已跨入行止有所規制的新

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的阶段，也是有“路”而不行的反映，是人类社会的、又一次“分工”的结果。依据恩格斯的說法，这种畜牧业和农业、手工业的大分工，也就是社会的又一次“大分裂”，是屬於奴隶制社会的标志。自然，这个“住”氏，就是最早在金文初期出現的象形体的氏标了。這不但從两只“足”的象形中，可以看出来是早於「鬯」以及「𦥑」（竫）的原始体文字，而且從鑄制的字跡粗糙上，也可以看出来是早期的“住”氏。從声类上推求，“住”就是《左傳》所載：“有列山氏之子，曰柱，為稷，自夏以上祀之”的柱，也就是在“船尊”中，作為受帝饗公祭的“鬻祖。”柱”氏為金屬货币的最早的监制人，因而腰中以半朋（不）古貝作标誌。所有以上這些解釋，我们在《貨币集》中已經都作

過比較詳細的証明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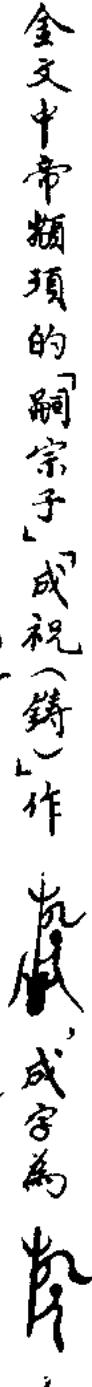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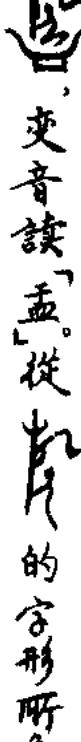
總之，由於在神農炎帝歷山氏末期，也就是在農業定居、畜牧定坊，人類的行止已有所規制的新的生產方式開始之後，作為处在奴隶制社會初期的統治者——新興的氏族奴隶主，就已經知道用當時出現的劃時代的新事物，為自己家族中的幼兒命名了。並且又因為這個柱氏系的氏族掌握了青銅金屬的冶煉手工技藝，所以又用象形體的金文作為氏族私有的標誌，鑄在所頒賜的飲食器上。這樣就在命氏彝器或柱族的彝器以及後來發展的禮祝、記事、因銘等中，為我們留下了宝贵的金文的歷史記錄。

毛主席曾經說：「馬克思以前的唯物論，离开人的社会性，离开人

的历史发展去观察认识问题，因此不能了解认识对社会实践的依赖关系，即认识对生产和阶级斗争的依赖关系。」指出：「首先马克思主义者認為人类的生产活动是最基本的实践活动，是决定其他一切活动的东西。」这就是我们认识在金文中所反映出来的中國上古

历史面貌。門徑的指导思想。根据這種科学的辩证唯物主义的认识方法，我们不但從金文前期的有关货币的記載中，整理出從神农炎帝時期的匱（缺）貝，直到帝摯時期的「美貝」，屬於五帝時期的七种货币，証实了司馬迁《五帝本紀》所載的五帝世序，基本上是確与金文的記載相符，是历史的实錄，而且也肯定了「祝融作市」（見《呂氏春秋·勿躬篇》）以及「夏（偽誤字）鉉（鱗）作城」（見《尸子》：「昆吾作陶」下

(注)的記載，基本上是實際的歷史記錄。

金文中帝頡頏的「嗣宗子」成祝(鑄)作
，成字為

《史記》「楚世家」成作稱，盛字為
，史音讀「孟」。從
的字形所象來說，是有人「擗斂」以為招徠，是帝頡頏之子的封邑為進行交易坊所的標誌。古成、稱兩字相通，都是交易雙方物質相稱而成交的反映，這也就是「城市」的聲源和義源所在了。《左傳》有「以成宋亂」，晉杜預注：「平宋亂（桓公二年），是「成」為平（相稱）的例証。實功用今天的話來說，就是「評论」宋亂的是非，以作決策，因而成、稱都是從市場中進行產品交換的概念里產生出來的。「秤」當是後世的字了，而盛就是變稱作「孟」，今天稱作「升」的量器的專用名稱了。說明也是應客觀的產物交換需要而產生的用

具。這種用旗幟為標誌的坊所，不用說，是有武備作保証的。以後又發展到用土牆圍起來，這就是所謂「鉉作城」的城市了。這種城市一出現，自然又是一種在當時對周圍影響很大的新生事物，因而諸侯之諸子（五弟之一）就又以「戶」（古護字）氏（史音讀「圉」）為命名了。金文有「**回**」，這就是舜的子嗣韋氏了（殷周後世韋氏女系史筆作姬）。今天在膠東廣大農村、鄉村鎮仍然為「圈子」。作為和在金文初期的命氏彝器周銘中所出現的「**成（城）**」的記載可以相印証的，就是五帝時期所大量鑄制的六種金屬貨幣的記載了。如帝顓頊鉏氏所鑄的「**回**」（鋤鑄）貝，帝摯時期鮮卑宰所鑄的「**奚貝**」等，都是在《西清古鑑》的「錢錄」中有實物可証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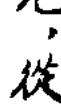
以上就是《貨幣集》中所証明的，它為我們研究絲的誌事金文提供了認識的基礎。為了通過絲的誌事金文看清楚公元前兩千三百年來的古代社會的比較確切的面貌，自然首先要從有關絲的經典記述的研究着手。

二、「杼杌」非繩論

《左傳》載：「穎頑有不才子，不可教訓，不知語言。」又說：「天下之民謂之杼杌。」在古史學界影響很大的一個專門研究《春秋左傳》的注釋者——晉杜預，在這裡注道：「謂繩：杼杌，穎也。元傳匠之貌。」（見文公十八年）。指魯史官所稱的杼杌（杼字讀如傳；杌字讀如元）為繩，實際也不是杜

預的杜撰，他还是确有根据的。这个根据，就是東漢賈逵注《史記》《五帝本紀》所作的「持杌、禩山、无儔匹之貌，謂鰐也」。賈逵是《說文》作者許慎的老師，自然晉杜預循之作解，以為无失了。但賈侍中却在這十注解釋上，由於純屬主觀的推測而錯了。在解放初期逝世的吳闡生，在《尚書》注中就已經指出過，說：「舜之流山族在寃四門時，此四罪在攝位後，明非一事。說者以《左傳》四凶族為四罪，誤也。」所謂「四罪」是指「流共工」、「放驩兜」、「竄三苗」、「殛鯀」，所謂「遷四凶族於四裔」，是指「昔帝鴻氏有不才子」、「天下之民謂之渾敦」、「少皞氏有不才子」、「天下之民謂之方奇」、「顓頊氏有不才子」、「天下之民謂之杌」；《緒云》「氏有不才子」，謂之「饕餮」，尽管吳訓「殛」為「誅」的解釋不確，但「殛鯀」与放逐「持杌」，确是兩碼子事。

羈（殛）錫在前，堯為帝，而逐「搏机」在後，是舜嗣王位以後了。吳注還是分析得對的。另外，《左傳》所記魯史官克的所謂「不才子」的說法，顯然是指子嗣后裔，如楚灵王稱魯祖為「禽父」，晉祖為「燮父」（見昭公十二年），父為父祖之例，可知在這裡的「子」稱，為子孫之子。不然的話，依據金文所考，帝嚳在位五十五年（《帝王世紀》謂在位七十五年，為誤），帝堯在位三十八年（《堯典》為帝堯在位七十載，以後才徵舜，是偽筆），前一數據是根據「庚申角」金文的記載推算出來的（本章還要論到的），後一數據是在「辛子葬」的新考中得出來的，再加帝摶九年，從帝摶即位到舜為王「寘四門」的時候，已經是一百零二年了（如依《帝王世紀》則為一百八十二年）。不要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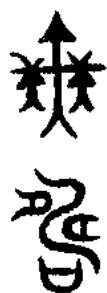
在帝少皞之前的所謂「帝鴻氏」的「不才子」、「渾敦」的年令當在二百以外，就是在帝少皞之後的帝顓頊這个「不才子」「梼杌」是遺腹子的話，依據金文的記載來算，在舜「棄四門」嗣王位時，也是已經年近百歲了，帝少皞之「不才子」「穷奇」至少也在一百五十歲左右，據此可知舜所遷的「四凶族」之一「梼杌」，當是帝顓頊的諸孫之一，就是說為舜的本家弟兄，從族稱氏稱的声序來說，「梼杌」又正是「貯吳」（匱候，金文作  ）的音律，因為殷周古韻中「丑、竹、蜀」在三部，「芻、畫、雨」在四部，可以推知三代以前古音時，貯是同部字，而金文  為族稱，讀「貯」，而作為兩婿之間的親稱就讀「仇（傳）」，這又是傳貯古一音的例証。今稱「妯娌」，妯讀「州」。

声，而《說文》引方言作“築埋”，又是州築古音相同的旁証了。因而“梼杌”和匱侯、貯吳都是同輩的弟兄，說明“梼杌”是帝顓頊的“不才子孫”，為舜的兄弟輩，而不是“諸父”之一，如繫可比。這是第二個從人稱聲義上所得的結論。第三，《淮南書》（奉族訓二十）載有“故舜放弟，周公采兄”。周公所采，“弟營，非兄”（叔是姐夫妹夫）作者已在《古代典籍親疏新解》中考証過了；但為舜所放逐的“梼杌”是舜的弟，在這裏確乎是有了旁証了（關於舜為“鱗”的諸子之一，証在《兵銘集》）。

“梼杌”不是帝顓頊諸子之一，根據以上三点証據可以肯定下來了。但這個“梼杌”到底是什么人，在金文記載里是不是有線索可查呢？因為金屬冶煉手工业既然掌握在這個以鑄氏帝顓頊為祖的貯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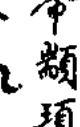
氏族的手中，而在生活上的飲食用具尊、觚、爵、角、鼎、鬲都是每一个氏族成員從幼年命名就頒賜一份，直到婚時再命，又有王室所賜的命氏礼器，參加政治活動而有「三命」、「四命」等為封爵命官的标族礼器了。有子命氏，有文為婚，為祖，為父作礼器，都有一份或託事或誌親的青銅彝器。金文虽短，但总有线索可尋的。

這個「持机」，依据声类推求，当是宋薛尚功所釋的「無儔」了。全文原字為：



(見「父己瓶」——《歷》集卷五第十九頁)

為什麼《左傳》称「持杌」，而全文却是兩字「乘」，原是姓氏，是從母系來的声标，帝少皞有女嫁於帝顓頊命名

為舟，金文作 ，是以木  檐蓬野居的形象，為家的最早的概念。而《楚世家》載“帝顓頊生稱”，“称”為姓，就是佐証。“無儔”的生身父“羊己”就以“乘”為姓，如帝顓頊的嗣宗子以“成”為姓，金文作 ，是一样的声标。所不同的是  為“城市”，最早在意识形态領域里的出現的反映，而“乘”却是東方的人类對於開始駕馬的最早的記載，顯然這一創舉是奴隶们在生产实践的畜牧当中早已出現的事物，而這一看来平常的新生事物，却為新兴的奴隶主帝顓頊用來為諸子之一的“羊己”命名了。這個命氏金文刊在“羊己爵”（旧名“獮形父丁爵”——見《據錄》錄卷一之三第二十頁）上，六字圖銘為：